

证书号第19976693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可调节鼻吸入止呕器

发 明 人：张惠婷

专 利 号：ZL 2023 2 0437983.X

专 利 申 请 日：2023年03月09日

专 利 权 人：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(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、中山大学肿瘤研究所)

地 址：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651号

授 权 公 告 日：2023年11月10日

授 权 公 告 号：CN 219983628 U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证书号第19976693号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09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(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、中山大学肿瘤研究所)

发明人：

张慧婷